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1-M900-01

修正案号: 39-7121

- 一. 标题: 断开 VSCS 系统
- 二. 适用范围:

装有件号(P/N)为500N7218-1的垂直安定面控制系统(VSCS)导管连接器的所有MD900直升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FAA AD 2011-22-08, 39-16851, 2011年10月18日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指令保留CAD2008-MULT-44R2 (FAA AD2008-22-53)要求的同时, 要求没有更换导管连接器的飞机持续以一个降低的速度运行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,除非己事先完成。 为防止偏航控制失效和随后引起的直升机失控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:

- 1、 两个VSCS开关都打到"ON"位。
- 2、 如果已安装自动驾驶(AP/SAS), 按以下要求断开:
- 2.1 确定AP/SAS配平作动筒是否定中。如果AP/SAS配平作动筒没有定中,将其定中。

- 2.2 AP/SAS配平作动筒定中后:
 - 2.2.1把AP/SAS MSTR开关放在"OFF"位。
 - 2.2.2 把安装在驾驶舱控制台,位于A601主要汇流条跳开关面板的以下AP跳开关拨出,并在每个跳开关上绑塑料带以避免电路意外接通。
 - (A) AP/SAS CMPTR (CB28)
 - (B) AP/SAS DISC (CB29), 和
 - (C) AP/SAS ACCEL (CB30)
- 2.3 在装有AP/SAS MSTR开关的AP模式选择面板旁安装标牌,标明: "AP/SAS已被抑制"
- 3、 在尽量靠近空速指示器的仪表板上安装标牌,标明: "空速限制为100KIAS或Vne,以速度较小者的为准。仅限于进行VFR飞行,自动驾驶断开"
- 4、 手写改动或将本指令插入飞行手册(RFM)的限制部分,并 作以下修订: "Vne 限制为100KIAS或更小,参考已经安装在 直升机上的空速Vne标牌。仅限于VFR飞行,自动驾驶断开"。
- 5、 手写改动或将本指令插入飞行手册(RFM)的限制部分,并 对应急程序作以下修订:"如果遇到防扭系统故障,在准备 滑跑着陆的最后进近阶段将两个VSCS开关都放到'OFF'位"。
- 6、除了符合本指令第四.1段至第四.5段的要求外,也可选择用件号(P/N)900C2010303-101的适航的VSCS导管连接器,更换件号(P/N)为500N7218-1的两个VSCS导管连接器。对之前安装了件号(P/N)900C2010303-101的VSCS导管连接器,并符合CAD2008-MULT-44R2(FAA AD2008-22-53)要求的情况,通过恢复开关和跳开关到正常工作位置来恢复直升机到正常构型,操作测试自动驾驶系统,拆下两个标牌,并取出关于速度限制的RFM修订页。用件号(P/N)900C2010303-101的VSCS导管连接器更换件号(P/N)为500N7218-1的两个导

管连接器,并恢复直升机到正常构型,视为符合本指令要求的终止措施。

注: MD直升机服务通告SB900-110R1(2008年12月3日)未列作本指令的参考文件,但该通告包含本指令内容的其余信息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1年12月13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1年11月17日

七. 联系人: 陶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0-86130276